

運動部 函

地址：104703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
聯絡人：黃旭平
電話：02-87711511
傳真：02-87731435
電子郵件：hp1202@sports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2日
發文字號：運國(四)字第115050081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1150500811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運動部補助辦理『115年臺灣品牌國際賽事計畫』」已重新公告，貴單位如有意提出申請，請依限於115年5月31日前備齊相關資料報送本部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114年12月3日運國(四)字第1140550410A號函(諒達)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前暫緩受理申請，現已重新公告開放申請，並修正計畫部分內容，摘要說明如下：
 - (一)作業時程調整：重新開放受理期間自即日起至115年5月31日止，並預計於115年6月辦理審查作業，已辦理完畢之活動不納入審查。
 - (二)申請對象放寬：第一類「國際賽事加值型」增加公私立大專校院為得申請單位；第二類「跨域加值型」增加全國性運動團體及公司為得申請單位。
 - (三)申請條件放寬：第一類及第二類須辦理跨域加值項次，

計畫處 收文:115/05/12



1150185264

2 附件隨送

由原2場次放寬為1場次。

- 三、旨揭計畫修正後申請方式及應備文件等詳細內容，請參閱附件申請須知，相關計畫內容及表單另公告於本部官網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sports.gov.tw/CL/6725>），請有意申請之單位備齊各項資料並依限函送本部；如貴單位前已提送申請資料，本部將另案函復。
- 四、如有疑問請洽本部聯絡窗口：黃旭平專員，電話：02-87711511。
- 五、另本部定於115年5月2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2時在本部3樓大禮堂（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3樓）辦理「115年度國際運動交流第1場行政研習會」，屆時將併同說明旨揭計畫，歡迎報名參加（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Z29R6a>）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亞奧運特定體育團體、非亞奧運運動單項協會（具國際窗口）、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、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、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、中華民國超級馬拉松運動協會、台灣職業高爾夫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女子職業高爾夫協會、中華職業棒球大聯盟、中華民國3X3籃球協會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台灣運動社會學會、社團法人臺灣體育運動管理學會、中華民國體育學會、中華民國運動教練學會

副本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